

【发表论文】

十八、十九世纪的女性天皇·母系天皇论

大川 真

(原文 日本語 译者：骆 丰)

2004年12月，时任日本总理大臣的小泉纯一郎成立了私人咨询机构“《皇室典范》相关有识者会议”，该会议于次年11月达成共识，汇报了“为皇位的稳定继承，有必要允许女性天皇及母系¹继承制度”的结论。自此以后，日本民间充斥着大量有关女性天皇、母系天皇的探讨。2019年5月，现任天皇退位，并将皇位传位于新天皇（现任皇太子），使得国民更加关注下一届天皇继承问题。然而，由于缺乏皇位继承的基础知识，大多数国民的意识中仍然认为旧版《皇室典范》及新版《皇室典范》的规定都直接反映了日本前近代的历史文化积累。其中，最常见的主张就是把皇位继承必须是皇族的父系男性、不承认母系继承的观点视为日本从古至今的传统。这种将父系男性主义（the Agnatic Primogeniture System）视为日本皇位继承传统的见解，不仅可见于充满小道消息的周刊和极右主义的杂志，且早有权威学者也指出了这种观点的普遍存在。荒木敏夫指出，母系女性天皇否定论的支持者之间，有一种共识认为父系男性主义是日本的“传统”和“常识”。正如荒木所言，这种“常识”是否存在陷阱，笔者认为有必要做进一步探究²。本文试图打破关于皇位继承问题的非学术性的抒发己见之状况，对于旧版《皇室典范》（1889年制定）颁布前后，女性天皇、母系天皇论是怎样传承、怎样变化的，进行详细的解明。

1 所谓男尊女卑的“传统”

首先，本文将对井上毅的呈报（《谨具意见》）进行考察，这份报告对旧版《皇室典范》（1889年、明治22年制定）第一条中父系男性继承主义的确定起了决定性作用，而井上毅的呈报又受到嚶鸣社一场论争的重大影响³。嚶鸣社是由元老院大书记官沼间守一于1878年成立的民权社团，集结了新闻记者、律师、开明派官吏等成员，是当时具有代表性的民权结社。其主要活动有举办讨论、演讲会，发行《东京横滨每日新闻》和《嚶鸣杂志》，进行地方游说等，制定了私拟宪法草案，这份草案对自由民权运动的影响巨大，该社还于1882年（明治15年）成立了立宪改进党。1882年1月14日，嚶鸣社内进行了题为“可否立女帝”的争论，并于3月14日至4月4日期间在《东京横滨每日新闻》上刊登了9次

¹ 母系天皇是指由皇女所生皇孙即位的天皇，其性别无论男女皆可。特此说明，母系和女性是不同的两种概念。

² 荒木敏夫《可能性としての女帝—女帝と王権—国家》（青木书店，1999年）第17页。

³ 关于此次论争有较多研究成果，如小岛和司、小林宏、所功等人作出了代表性的研究成果。小岛和司《〈女帝〉論議》（收录于《小岛和司宪法论集2》，木铎舍，1988年）。小林宏《井上毅の女帝廃止論—皇室典範第一条の成立に関して—》（收录于梧阴文库研究会编《明治国家形成と井上毅》，木铎舍，1992年）。所功《近現代の「女性天皇」論》（展转社，2001年）。

连载。为何要在这个时期探讨女性天皇的是非问题，很大程度上受到前一年 1881 年（明治 14 年）10 月 12 日颁布的开设国会的诏敕的影响。这份诏敕中表明了要进行宪法的制定，其中皇位继承问题应如何进行规定引起了一部分知识分子的关注。发起“可否立女帝”争论的是岛田三郎⁴，他本身是主张父系男性继承主义的，在争论伊始便提出要击退由女性天皇论提出的两种主张。以下引用是笔者对岛田提出的意见进行现代文翻译。

第一种主张女性天皇论的观点是，我国自古以来就有女性天皇即位的“惯例”，若如今将天皇即位限于父系男性，则打破了日本的惯例，持有这种观点的多是“通国书者”。第二种主张认为，现在社会进步，男女权利逐渐同权。过去，王位或者皇位仅限于父系男子的其他国家，也逐渐制定宪法规定男女皆可继承。尽管世界潮流如此，我国仍然限于父系男子的规定是逆 19 世纪的时代潮流而行的，况且我国自古以来就有女性天皇即位的“国风”。持有这种观点的多是“解洋书人”⁵。

这段主张中有两点值得关注。其一是，不仅有理解西洋人权主张的“解洋书人”，即西洋学者承认女性天皇，就连不熟悉西洋男女同权论的“通国书者”，即国学家，也有承认女性天皇的。其二是，承认女性天皇的观点跨越了洋学和国学的立场，将历史上女性天皇即位“的事实视为日本的“惯例”、“国风”。值得注意的是，这里所呈现的观点，和现代日本仅仅将《皇室典范》中既定的父系男性继承主义当作是日本

⁴ 岛田三郎，1852 年～1923 年。曾任横滨每日新闻社主笔。后进入官场，下野后于 1882 年（明治 15 年）参与创立立宪改进党，其后任众议院议员。1886 年接受洗礼，以基督教人道主义的立场投身于废娼运动和足尾铜山矿毒事件。以雄辩著称，尤以西门子事件弹劾演讲最为著名。

⁵ 原文：“第一の反対は、我国古来女帝を立るの慣習あり、今に及んで男統に限るとするは是慣習を破壊するなりと。是論者は古来の慣習を尊重するの人にして、国書に通ずる者に多かるべし。又第二の反対者は将さに言んとす、現時社会の風氣大に開け、又昔時唯武是れ尚ぶの氣運にあらざるを以て、随て体力に長ぜる男子の専權を惡むの論其勢力を逞くし、男女の權利漸やく将さに平を得んとす。古へ男統に限れるの国と雖、今は男女同じく皇位を継襲するに至れり。各国の憲法を通観するに、大抵然らざるはなきなり。是れ幽谷を出て喬木に遷れる者と云ふべきのみ。然るに我国独り之に反して憲法上皇女即位の例を立ざらんとするは十九世紀の氣運に反する者なり。況んや古来女帝立位の国風あるに於ておや。今に及で之を断んとするは、之を文明の却歩と云ざる可らずと。是類の論や、必ず洋書を解するの人に多かるべし。”（《女帝を立るの可否》《東京横浜毎日新聞》1882 年（明治 15 年）3 月 14 日。《日本近代思想大系 天皇と家族》（岩波书店，1988 年），第 276-277 页。）

⁶ 日本曾有 8 位 10 代女性天皇即位。

- ①第 33 代 推古天皇（在位 592 年～628 年）
- ②第 35 代 皇极天皇（在位 642 年～645 年）
- ③第 37 代 齐明天皇（在位 655 年～661 年）※皇极天皇重祚
- ④第 41 代 持统天皇（在位 690 年～697 年）
- ⑤第 43 代 元明天皇（在位 707 年～715 年）
- ⑥第 44 代 元正天皇（在位 715 年～724 年）
- ⑦第 46 代 孝谦天皇（在位 749 年～758 年）
- ⑧第 48 代 称徳天皇（在位 764 年～770 年）※孝谦上皇重祚
- ⑨第 109 代 明正天皇（在位 1629 年～1643 年）
- ⑩第 117 代 后樱町天皇（在位 1762 年～1770 年）

在中国和朝鲜半岛即位的女性皇帝、女王有：中国的武则天（在位 690 年～705 年）；朝鲜半岛新罗的善德王（在位 632 年～647 年）、真德王（在位 647 年～654 年）、真圣王（在位 887 年～897 年）。

的传统，已经产生了不可忽视的隔阂。从明治初期皇室的情由来看，便可理解为何当时论坛上承认女性天皇的论调获得了一定的支持。明治天皇的5名侧室共生育了5名皇子和10名皇女，其中长大成人的有1名皇子和4名皇女。1879年（明治12年）出生的明宫嘉仁亲王后来即位成为大正天皇，但他出生时其他的皇子、皇女或胎死腹中或夭折，在没有兄弟姐妹的情况下，亲王本人又体弱多病，导致了对皇室传承的担忧。由于当时的这种情形，使得女性、母系天皇得到了一定的支持。

回到嚶鸣社内有关“可否立女帝”的争论，在上述岛田意见的基础上，共有16名（其中意见被记载的有8名）与会者之间展开了激烈的探讨，主要论点在于皇婿的问题以及如何与日本男尊女卑的习俗融和的问题。在关于皇婿的讨论中，肥塚龙⁷提到，即使是采用萨利克法⁸的英国也为了维持皇室而允许皇婿入赘。与之相反，草间时福⁹等认为皇婿有干涉政治的危险性，岛田三郎也提出历代即位的女性天皇都没有皇婿入赘，都是以摄政的形式即位的。笔者将对第二条论点，即如何与男尊女卑的习俗进行融和的观点，进行进一步探讨。以下引用是岛田关于父系男性继承主义的发言。

我想，或许会存在一种论调声称：“从道理来说，男女本没有尊卑之分。皇妃是从臣子中挑选出来许配给天皇的，那皇婿也可以从臣子中挑选出来，没有什么不可以的。”然而我不同意这种观点。为什么呢？政治必须基于“时势人情”（时代的趋势与民众的实际情况）。在我国现状来看，男性为尊，是置于女性之上的。假使现在允许入赘皇婿的话，宪法上规定女性天皇是最尊贵的地位，但实际上习俗无法在朝夕之间改变，结果就是日本国民免不了要觉得女性天皇之上还有更尊贵的人存在（笔者注，此指皇婿）。最终这会导致天皇的尊严受到损害¹⁰。

岛田的这番议论中可以看出，日本人习以为常的男尊女卑，是比男女同权的“道理”（人权）和法律制度更加根深蒂固的观念。若再进一步看“可否立女帝”的争论，笔者认为这场争论的重点与其说是对女性天皇、母系天皇即位制度上的探讨，不如说是如何理解男尊女卑的习性问题。更进一步说，参与讨论的人们是如何考虑习俗、人权、法律之间的关系的，才是这场争论的焦点所在。对岛田展开正面批判的是肥塚龙。

有与会者提出观点认为：“尊崇男性是日本自古以来俗，既然是习俗就不能废除。”这种观点里，没

⁷ 肥塚龙，1848年～1920年。在中村正直的小石川同人社接触到自由思想。曾为嚶鸣社社员，1915年立宪改進黨成立后立即入党，其后作为该党派系的政治家活跃于政坛。94年成为众议院议员，在松方·大隈内阁期间担任农商务省矿山局长，在大隈·板垣内阁期间担任东京知事。在产业界担任秀英社监察人、爱国生命保险会社要职、日本有声电影机社长。

⁸ Lex Salica。原指法兰克王国的法典，在当时的日本特指禁止女王或母系即位的法兰克王国王位继承法。

⁹ 草间时福，1853年～1932年。师从于安井息轩、中村敬宇。75年担任爱媛县松山英学校（松山中学的前身）校长，实践西式教育法，并通过《爱媛新闻》宣传民权思想，对爱媛县普及自由主义教育和发展民权运动作出了重大贡献。嚶鸣社活动终止后，转为官吏，曾历任大阪邮电局长、航路标识管理所长、递信省航路标识管理所长等职位。

¹⁰ 原文：“或は云ん、理に因て推すに、男女固と尊卑の別なし、皇妃は人臣にして至尊に配す、皇婿人臣より出る、固より不可なることなしと。余は此説に同意する能はざるなり。何ぞや、政治は時勢人情を以て之が基本とせざる可らず。我国の現状、男を以て尊しとなし、之を女子の上に位せり。今皇婿を立て、憲法上女帝を第一尊位に置くも、通国の人情は制度を以て之を一朝に変ずる能はざる者なるが故に、女帝の上に一の尊位を占める人あるが如き想を為すは、日本国人の得て免るゝ能はざる所なるべし。豈皇帝の尊嚴を損ずることなきを得んや。”

（《女帝を立るの可否》《東京横浜毎日新聞》1882年（明治15年）3月14日。《日本近代思想大系 天皇と家族》（岩波書店，1988年），第279页。）

有区分应该保留的习俗和应该废止的习俗。大家想想看，习俗保留最有力的国家就是英国。但是即使是英国也没有不顾利弊地把所有习俗都保留下来。有学者称：“习俗应该尽可能保留下来。但是不好的习俗必须废除。”这样想的原因是，是否重视习俗的标准并不是它新旧与否，而是这种习俗会给人们带来怎样的利弊影响。要是老旧的都要尊崇，那就成了古董收藏家了。我们这些人，可不要变成古董收藏家了¹¹。

针对岛田将男尊女卑视为日本的习俗而必须重视的观点，肥塚主张习俗虽然重要，但必须探讨习俗是否有保留下来的必要，墨守男尊女卑的成规是不妥当的。肥塚在重视习俗的同时主张要有意识地取舍，就像是英国保守思想家埃德蒙·伯克的论点。认可女性天皇的肥塚和否定女性天皇的岛田，两者在观点上的分歧就在于如何处理日本男尊女卑的习俗问题上。然而，正如上述文章中所言，肥塚也并不是主张要废除习俗，仅仅重视人权的法律的知识分子。

法律并不是始终立于平地的东西。来看一下。在确立法律体制的时候，美国可能是受习俗妨碍最少的国家。尽管是美国，立法时也有将习俗视为阻碍的情况。而我国和英国，或许是最受到旧有习俗之苦的国家了。立法者在制定法律的时候，要观察习俗的实态，必须根据这个国家的风土和实情来立法。我们所谓“日本不能废除立女帝的制度”，并不是基于男女同权的观点来说的。因为日本有尊崇男性的习俗，所以在继承顺位的问题上如何排序，我认为，应该是优先男性，然后再是女性。但是，不管是三名女性还是有五名女性，我坚定地反对不能把皇位传于女性的观点。因为在日本，在有尊崇男性的习俗的同时，也存在立女帝的习俗¹²。

尽管肥塚是最早将 democracy 翻译为“民主主义”¹³、坚定的自由主义者，但他的观念里也认为立法并不能脱离国民的习俗，继承顺位不得 not 受到男尊女卑的影响。而且他承认女性天皇的理由，也并不是出于

¹¹ 原文：“又論者は、男子を尊ぶは日本先祖以来の旧慣也、旧慣なれば廃す可からずと云ふ。是れ亦存す可き旧慣と、廃すべき旧慣との別を為さざる論者なり。論者よ、旧慣力の強きは、英国を以て最となす。而して英国は善悪利害の撰びなく、旧慣なれば悉く之を保存すべしと云はず。学士の言に曰く、旧慣は成る可く保存すべし、併し不正の旧慣は之を廃せざる可からずと。是れ其所以は、旧慣を重ざる目安は新古に依て立つにあらず、利害に依つて立つ者なればなり。旧きを尚ぶは骨董家能く之を言ふ。論者幸に骨董論者と化する勿れ。”（《女帝を立るの可否》《東京横浜毎日新聞》1882年（明治15年）3月23日。《日本近代思想大系 天皇と家族》（岩波書店，1988年），第287页。）

¹² 原文：“法律豈に常に地平の上に立つるを得る者ならんや。試に見よ、米合衆国は法律制度を立つるに旧慣旧習の爲めに妨げらるゝ、最も少きものなり。然るも尚ほ米国祖先が法律を立つる時、多少旧慣旧習の凹凸に妨げられし事あり。我日本の如き、英国の如き、最も旧慣の凹凸に苦しめらるゝ者なり。世の立法者たる者は法律を立つるの際、能く習慣の如何を顧み、其国の風土人情に応じて法律を立てざるべからず。我々が日本に女帝を立つるの制を廃すべからずと云ふは、男女の間に同等の権を立んと云ふにあらず、則ち日本は男子を尊ぶの風習あるが故に、継続の順序男女孰れを先にすと云はゞ、我は男を先きにして女を後にすべしと云はん。然れども女子は三人あれ五人あれ、決して九五の位を与ふべからずと云ふに至つては、断然之を拒まざるべからず。他なし、日本には男子を尊ぶの風習あると同時に、女帝を立つるの風習もあればなり。”（《女帝を立るの可否》《東京横浜毎日新聞》1882年（明治15年）3月29日。《日本近代思想大系 天皇と家族》（岩波書店，1988年），第294页。）

¹³ 有关“民主主义”一词作为翻译用词的固定化，以及该翻译究竟是否准确，可参考野口忠彦的一系列研究。野口忠彦《「民主主義」は適訳か—「デモクラシー」訳語考序説》（1）～（4）（拓殖大学政治経済研究所編《政治・経済・法律研究》12（1）、13（1）（2），2009～2011年）。《訳語「民主主義」使用の一般化》（政治・経済・法律研究》16（1），2013年）。

男女同权的人权观念，而是因为日本自古以来，尽管数量很少，但也存在有女性天皇即位的历史根据。岛田和肥塚关于女性天皇的争论，根本不是所谓前近代与近代、守旧与革新的对立。他们两者都理解男女同权是世界思想潮流的同时，也都重视日本男尊女卑的习俗。比起道理，更优先看重习俗，也是他们两者一致的地方。然而，两者的不同在于，日本从神武天皇到明治天皇的 122 名天皇中，如何解释有 10 名女性天皇曾经即位的事实。是把 122 分之 10 当作意外，女性天皇不过是下一任男性天皇即位前的“摄位”中转，还是把 122 分之 10 和文化相近的中国及朝鲜半岛的王朝进行对比，将这明显不可忽视的女性天皇本身视为日本的“习俗”。换句话说，这场争论的重点在于，在男尊女卑的“习俗”中，是否应该将女性天皇即位也看做是一种“传统”。

2 国学家的意见

如第一章所言，1889 年制定的旧版《皇室典范》第一条的父系男性继承主义，受到井上毅的呈报影响，而这份呈报的理论依据又是来源于嚶鸣社的争论中岛田一派的主张。然而，直到旧版《皇室典范》尘埃落定，还存在各种各样的可能性。旧版《皇室典范》确定之前，曾经有过 1876 年（明治 9 年）经过第一次草案、1878 年（明治 11 年）第二次草案、1885-6 年（明治 18-9 年）第三次草案。第三次草案中，皇位继承问题的记载如下（仅引用相关条文）。

第一条今上天皇之子孙为帝位继承之正统。

第二条继承帝位者，以嫡长为正。若太子不在，则嗣太子男统之裔。太子男统之裔不在，则嗣太子之弟或其男统之裔。嫡出男统之裔浑不在，则由亲疏之序嗣庶出之子及男统之裔。

第三条依上定之所而尤未得继承帝位者，由皇族亲疏之序嗣大位。若万不得已，可嗣女统。

这段规定显然是基于父系男性继承主义的，而值得注意的是此处规定，若不存在父系继承者的情况下，允许母系皇位继承。并且，在伊藤博文的主导下，1884 年（明治 17 年）设立的制度取调局提出的《皇室制规》草案中，也是以父系男性继承主义为基调，但在第一条中承认了母系天皇，更在第六条中加入了女性天皇即位，请见下文引用（仅引用相关条文）。

第一皇位以父系继承。若皇族中，绝父系，以皇族中母系继承。父母系、各各先嫡后庶，嫡庶各各从长幼之序。

第三应继承皇位之皇子若薨去，则传于皇孙。

第四若无应继承皇位之皇子孙，则传于皇兄弟及其子孙。

第五若无皇兄弟及其子孙，则传于皇伯叔及其子孙，若无皇伯叔及其子孙，则传于皇太伯叔父以上及其素子孙。

第六若皇族中父系男子绝尽，则传于皇女，若无皇女则依据第三第四第五条传于其他皇族中女子。

第七若皇女或皇统母系继承皇位，传于其皇子，若无皇子，传于其皇女。若无皇女，则依据第三第四第五条传于其他皇族中女子。

第十三女帝之夫，应迎天皇血统入臣籍者中的近皇统者。

基于以上内容可知，到旧版《皇室典范》制定前，政府草案中存在一种观点，基于父系男性继承主义的

同时也承认母系天皇及女性天皇即位。在这一时期承担编纂草案重任的是国宪编纂係。其中，国学组的活动最频繁，其中心人物是横山由清（1826-79）。关于横山由清的研究已由藤田大诚¹⁴进行详细展开，本文也多处参考藤田的研究。以下内容是基于藤田的研究，加入了作者的若干见解而成。

横山由清师从本间游清、伊能颖则学习和学，师从女流歌人——他的养母横山桂子和井上文雄学习和歌。他曾在和学讲义所教书，维新后被明治新政府录用，担任昌平学校史料编纂和大学中助教的工作，后来还作为制度局御用挂语箴编辑，从事完善法律制度的工作。在藤田的研究中详述了横山参与法律编纂的经历，他在元老院设立的次月 1875 年（明治 8 年）5 月 24 日担任该院的“編集挂”，6 月 17 日担任“旧典类纂挂兼务”，又在 7 月 24 日成为“编修课课长”。在“调查课”中有两个系统，分别是“内国部”发展起来以国学家为中心从事日本古典考证的“編集挂”，以及从“外国部”发展起来以都市民权派为中心从事欧美各国宪法翻译的“调查挂”和“翻译挂”。后者后多与嚶鸣社有关，岛田三郎也是“翻译挂”的大书记生。这两个系统，一个以近代以前日本的传统学问国学为信条，一个是以近代西洋学问为信条的。

回到前文所提的草案，其基于父系男性继承主义的同时，承认了母系天皇和女性天皇。这份草案制成的背后应该有“外国部”的洋学组的影响，他们熟知萨利克法，且当时英国和西班牙又正好有女王即位。然而，正如岛田三郎所言，我们不能忽略在承认女性天皇的支持者中也有“通国书者”，即国学家。其代表人物，很可能就是“内国部”的横山由清。藤田通过研究发现，横山很有可能在担任“国宪编纂挂”的时期写下了题为《继嗣考》¹⁵的文章。这篇文章全文的翻刻记载于藤田的研究著作中¹⁶，其中内容在基于父系男性继承主义的同时，提到“继嗣以男统后女统”、“若无男统继嗣者时，以女子继嗣大统，然时设其女帝配偶者以保续其血统”等，可见承认母系天皇、女性天皇的即位。岛田所批判的对象，即支持母系女性即位天皇的国学者，很有可能就是指横山。再进一步发动想象，笔者推测，岛田和横山隶属同一部门，但横山基于古典考证的成果而支持母系女性天皇即位，对主张恪守父系男性继承主义的岛田而言，同为调查课内不同组别的组长的横山则成为非常棘手的对象。

3 与近世的脱节

对旧版《皇室典范》的确定起到决定性作用的，是制定了至今仍然实行的皇位继承父系男性主义的井上毅。而井上毅所持观点的依据不仅来源于嚶鸣社的岛田三郎和沼间守一，他还参考了国学家——小中村清矩¹⁷的主张。关于是否承认母系女性天皇的问题，不仅有洋学一派的意见分歧，即使是国学一派内部也有很多不同意见。小林宏在其研究论文¹⁸中指出，井上熟读了写于 1885 年（明治 18 年）的小中村的《女帝考》，在井上所藏（梧阴文库所藏）的《女帝考》中，井上写有批注如下。

第三章 皇统

第九条 继承皇位限于父系男性

¹⁴ 藤田大诚《近代国学の研究》（弘文堂，2007 年）。

¹⁵ 收录于萩野由之《和葦杂编》一（东京大学附属综合图书馆所藏）之起首。此书虽非横山的亲笔稿本，但应该是萩野由之抄录的横山所作该文章。然而，横山的相关资料都在关东大震灾中遗失，该文章的原本下落不明。

¹⁶ 上述藤田著书，第 330-331 页。

¹⁷ 小中村清矩，1821 年～1895 年。师从本居内远等人学习国学，在和歌山藩担任古学馆教授。维新后出任太政官，后历任大学中助教、内务省社寺局御用挂、东京大学教授等职，参与编写《古事类苑》。93 年成为贵族院议员。

¹⁸ 上述注 3 论文。

此条疏证，又尤以清矩之著女帝考为适当。

从这段记载中看来，小中村的《女帝考》可能是主张父系男性主义的文章。然而，《女帝考》其实并没有直接主张父系男性主义，不过是记载了从推古天皇到后樱町天皇的 8 名女性天皇，以及没有即位的两位推古天皇以前的“女帝”——“神功皇后”、“饭丰天皇”（饭丰青皇女），她们各自的事迹以及小中村的评论。然而历代“女帝”的即位，都是因政治情势而产生的例外事件，到下一任天皇即位为止承担了中转折的作用。小中村的这种分析，为井上的一贯观点——将历代女性天皇的即位视为“摄位”而非日本的习俗——提供了依据。

在小林的论文中提到，井上找寻日本传统法和欧洲法之间的共同点，将他们从理论上进行结合，以日本传统法的继承为名实现了立法化¹⁹。当然，井上不可能完全不做预测，就以归纳方法找出两者的共同点。皇室法的成文过程中，井上从一开始就把父系男性主义视为最不可缺少的重要理论，以父系男性主义为前提，再从日本皇室海外皇室的历史和法律中找寻其根据。换句话说，把父系男性继承皇位当作“传统”的过程中，也把迄今为止众多古老的“传统”重新编写加工了。然而这样的情况是否仅出现在担任法务官僚的井上身上呢？笔者认为并非如此，为井上的主张提供了理论依据的国学家小中村应该也是如此。从结论来说，小中村的《女帝考》中引用了水户学者安积澹泊的《大日本史赞藪》，其中《赞藪》的大量原文被取舍后引用，结果是引用内容和安积澹泊的原文意思已经大相径庭了。然而以往的研究中都没有提到这一点。接下来，笔者将就具体内容进行展开，对于安积澹泊的《大日本史赞藪》已经在以前的论文²⁰中进行过论述，在此仅把《女帝考》中的相关部分摘取出来进行论述。

水户学编纂的《大日本史》中，没有将神功皇后列入本纪（天皇的传记），而是列入后妃传，因而非常有名。关于这样安排的理由，从前大多理解为是轻视女性天皇所致的。然而，其实这种理解是完全错误的。那么为什么神功皇后被列在本纪之外呢？安积澹泊是这样解释的。仲哀天皇驾崩后，应神天皇在四岁成为皇太子，从四岁一直到七十岁一直是皇太子的身份。即使神功皇后在位期间确实已经具有天皇体制的权力，但本应由应神天皇直接即位的，神功皇后的称制在舍人亲王的记述中称为“摄政”，是非常正确的²¹。也就是说，神功皇后的称制问题是因为皇位继承时明明有皇太子而不让他即位，是对皇后太过执着于权力的批判。这并不是因为蔑视女性而将神功皇后的治世称为“摄位”的。

那么，皇统中所谓“正统”的基准究竟是如何判断的呢？

¹⁹ 上述论文，第 391 页。

²⁰ 拙作《「安積澹泊『大日本史贊藪』について》（《季刊日本思想史》81 号，PERIKANSHA，2014 年）。

²¹ 原文：“仲哀、不庭を征伐し、中道に崩殂す。皇后、其の威武を奮ひて、大いに六師に誓ひ、訊を執り醜を獲て、妖氣を掃蕩し、卒に能く兵を移して、三韓を平定し、不世の勲を建つ。剛明・雄毅、古今に傑出す。諡して神功と曰ふも、溢美ならず。仲哀の崩ずるに方りて、皇后身もる有り。凱旋の日、皇子を筑紫に誕む。四歳を踰えて、策して皇太子と為し、遂に大宝を抛有すること七十年なり。舍人親王、日本書紀を修し、皇后の称制を書して攝政と曰ふ。此れ特筆なり。後人、史を讀みて、其の義を釋ねず。徒だ其の跡のみを見て、真に即くと為し、以て皇統の世次に列するは、亦た已だ過てり。然れども、応神の降誕は、仲哀の崩後に在り。是れ宜しく立てて天子と為すべき者なるに、皇太子と為せしは、果して何の名ぞや。之をして柩の前に冊立せしむれば、則ち固より仲哀の儲式なり。崩じて四歳を踰えて冊立するは、是れ誰の儲式なるか。天下、一日も主無かるべからず。天子を立てずして太子を立つるは、名を正し実を覈ぶれば、則ち之を、真に即くに非ずと謂ふべからず。”（文徳の皇子惟喬親王伝贊、卷九十一。《日本思想大系 近世史論集》（岩波書店，1974 年），第 95-96 页。）

安积澹泊以《春秋公羊传》中隐元元年的“立嫡以长不以贤，立子以贵不以长”的记载为依据，认为嫡子是从嫡夫人（正妻）的儿子中不问贤肖与否而选年长者，其他侧室的儿子及姪娣之子不以年纪而以贤肖进行排序。若正妻有子，则无论庶子多么优秀都无法获得储嗣的资格²²。安积澹泊的这种正统论是以世间一般称为嫡长男继承制为基调的。尽管如此，安积澹泊并未采用旧版和现在的《皇室典范》中仅承认父系男性继承的做法，而是认为女性天皇只要有优秀的政治实绩则亦可承认其即位的正当性。他对元明、元正两位女性天皇赋予了极高的评价，称“凡元明、元正二帝，内行端洁，至诚恻怛，和煦，及物，恭俭仁恕，出于天性。既富既庶，义安四海，用能致邕隆之治。可谓之女中尧舜。后人主，能体二帝忧勤之心，则大日灵贵（笔者注：即天照大神），照临宇宙之德，亘亏万世。”²³

小中村的著作中也几乎全文引用了《大日本史赞藪》中对元明天皇的赞誉，表示赞同，称“此论尽义无赘”。《大日本史赞藪》中的元明天皇赞²⁴大意如下。元明天皇即位的理由是皇太子的首亲王（后即位为圣武天皇）年幼，君主作为养育治理民众之职，年幼的孩子无法承担君主的职责，故而由元明天皇即位，全无夺权之私心，而是出于天理之公。从这点看来，小中村的《女帝考》虽有一些部分继承自前代的女帝论，但是仅仅基于统治实绩（特别是优于民政），至于安积澹泊对元明、元正两位天皇的最高评价“后人主，能体二帝忧勤之心，则大日灵贵，照临宇宙之德，亘亏万世”，则并没有传承下来。也就是说，在小中村、井上等一派观念里，强调女性天皇不过是下一任男性天皇即位前的“摄位”，然而从前亦将其政治实绩作为评价对象的思想脉络却中断了。

小结

在女性天皇即位的是非问题里，有很多观点都出自蔑视女性的立场。曾经，法学家横田耕一将否定女性天皇即位的各种论调进行分类，他发现这些观点不仅将父系男性主义视为“传统”，还存在认为女性在公共事务的承担能力上不如男性的歧视性论调²⁵。甚至，在一些右派知识分子的言论中，过分强调孝谦（称德）天皇宠爱道镜，以此来鼓吹否定女性天皇的言论。正如原武史所指出的²⁶，不仅是孝谦天皇和道镜，中国历史上的武则天和薛怀义也是如此，社会上对女性政治家的性丑闻（而事实上并非如此）津津乐道，而这对女性的社会参与、政治参与持续带来负面影响，这种现象在东亚世界是确实存在的。然

²² 原文：“適を立つるに、長を以てし賢を以てせず。子を立つるに、貴を以てして長を以てせず。古の道なり。蓋し諸母皆同埒なれば、則ち母、子を以て貴し。嫡母の生む所は、則ち子、母を以て貴し。義並び行はれて相悖らず。故に正嫡に子有れば、則ち庶子長たりと難も、立つことを得ざるは、亦た甚だ明らかなり。”（文徳の皇子惟喬親王伝賛、卷九十一。《日本思想大系 近世史論集》（岩波书店，1974年），第95-96页。）

²³ 《日本思想大系 近世史論集》（岩波书店，1974年），第33-34页。

²⁴ 原文：“賛に曰く、文武崩ずるに臨みて、聖武尚ほ幼なり。天下、一日も君無かる可からず。故に、元明に万機を撰行せんことを請ふ。和銅の末に至り、聖武立ちて皇太子となる。年既に長じ、宜しく天位を伝ふべし。而るに詔旨に謂ふ、「年齢幼穉にして、未だ大業を負荷するに堪へず」と。ち位を元正に禅り、皇太子、庶政を親らするにびて、然る後元正之に伝ふ。皆、天理の公より出でて、一毫の私有るに非ず。其の意以為らく、「君は民の司牧なり、豈幼弱の主をして、其の職にましむ可けんや」と。其の、天下を公とするの心、諸を鬼神に質して疑ひ無し。故に能く雍熙の化を致すこと、推古・持統の治に度越す。上の、仁もてし義もて摩く所以と、下の、家ごとに給し戸ごとに足る所以とは、凡そ人主に在りて、皆能くし難き所なり。而して母儀の徳、君臨の業は、美なりと謂ふ可し。”（元明天皇紀の賛、卷一四。《日本思想大系 近世史論集》（岩波书店，1974年），第32-33页）。

²⁵ 横田耕一《皇室典范》（《法律时报》48-4，日本评论社）。

²⁶ 原武史《〈女帝〉の日本史》（NHK出版新书，2017年）。

而，正如“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汉书》孝武李夫人）所言，因为沉迷佳人而放弃职务的，从史实来看占绝大多数的是男性。所谓“牝鸡之晨，惟家之索”（《尚书》牧誓）的负面遗产不该再传递到下一代，在这男女共同参与、充满多样性的当今社会，“男尊女卑”的负面“传统”（恶习）仍然没有消灭。笔者认为，我们应该彻底终止这种恶习，依照现在的社会规范，有必要重新制定可以面向未来的皇位继承规则。